

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25年3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的有关规定并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的要求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，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由董事长徐元生先生主持。经与会董事表决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取消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》。

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决定于2025年4月10日下午14:00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等事宜。

现因该议案仍需完善，公司决定取消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将继续对其余各项议案进行审议。

《关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暨补充通知的公告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27日